

证券代码：430411

证券简称：中电方大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 北京中电方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具体内容为：\_\_\_\_\_。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 未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步披露公告
-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公告
- 其他，具体内容为：\_\_\_\_\_。

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1 月 3 日起停牌。

## 二、停牌事项进展

公司已于2020年10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权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获得了批准同意。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中电方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电方大，证券代码：430411）自2020年11月3日开市起停牌。2020年11月5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积极准备终止挂牌相关材料，积极推进终止挂牌相关工作。

2020年11月16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20110019的《受理通知书》。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终止挂牌各项工作。目前，公司正在持续推进终止挂牌的申请工作。

## 三、后续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布进展公告，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敬请投资者关注。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北京中电方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30日